

烟台市科学技术局

关于印发《烟台市科学技术局 2021 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》的通知

局各科室、直属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《国务院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的意见》（国发〔2019〕5 号）《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的实施意见》（鲁政发〔2019〕10 号）和《烟台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的实施方案》（烟政办发〔2019〕22 号），依法有序、科学规范实施我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，现将《烟台市科学技术局 2021 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》（以下简称《计划》）印发给你们，并提出以下要求，请认真贯彻落实。

一、监管科室在发起检查前，要下发检查通知或实施方案，明确检查内容、检查要求、检查主体、完成时限等内容，检查通知或实施方案应及时报同级信用科备案。

二、《计划》中涉及的抽查事项，可由省市厅（局）各有关处（科）室发起检查，抽查对象数是省市两级发起的检查对象总和。

三、对未列入《计划》但实际工作中需要增加的抽查任务,或已经列入工作计划但实际工作中需要取消的抽查任务,经分管局长批准后进行动态调整,调整后的抽查计划于 5 个工作日内通过本部门门户网站和公示系统(山东)同步公示。

附件: 烟台市科学技术局 2021 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



附件:

烟台市科学技术局 2021 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

序号	抽查类别	抽查事项	检查对象	事项类别	抽查对象数	检查时间	检查主体
1	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规范检查	外国人来华工作 A 类许可规范检查	办理 A 类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的单位	一般检查事项	预估抽查单位 25 家左右	5 月-11 月	市科技局